表4

文化領域新增開放措施（正面清單）[[1]](#footnote-1)⑥

|  |  |
| --- | --- |
| 部門或  分部門 | 10．娛樂、文化和體育服務 |
| A．文娛服務（除視聽服務以外）（CPC9619） |
| 具體承諾 | 商業存在  1.允許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廣東省新增的試點地區，獨資設立娛樂場所。  2.允許澳門服務提供者從事遊戲遊藝設備的銷售服務。 |

1. ⑥ 對文化及相關服務部門（分部門）的商業存在和跨境服務模式，內地在廣東省對澳門服務提供者的開放承諾沿用正面清單形式列舉新增開放措施。《安排》及其補充協議中涉及文化服務的已有承諾仍然有效，將繼續實施，與本協議附件新增開放措施產生抵觸的，以本協議附件爲準。

   在本協議及其附件中，文化領域包括社會科學和人文科學的研究和開發服務（CPC852）、印刷和出版服務（CPC88442）、其他商務服務（CPC8790）中的光盤複製服務、電影和錄像的製作和發行服務（CPC9611）、電影放映服務（CPC9612）、廣播和電視服務（CPC9613）、廣播和電視傳輸服務（CPC7524）、錄音服務、其他視聽服務、圖書、報紙、雜誌、文物的零售服務（CPC631+632+6111+6113+6121）、其他分銷服務中的文物拍賣服務、文娛服務（CPC9619）、新聞社服務（CPC962）、圖書館、檔案館、博物館和其他文化服務（CPC963）等服務貿易部門、分部門（包括通過互聯網提供的新聞、出版、視聽節目、音像、遊戲等文化信息服務、文物服務）。 [↑](#footnote-ref-1)